

老爸住院

□童忧佩

“老爸住院了。”

“什么时候？怎么回事？住在哪？”晚上9点多，倚在床头和姐姐通话的我，一听老爸住院一下子紧张起来。

原来老爸干活时，眼睛里进了异物，起先没重视，待到奉化来看时，医生说：再不来要瞎了。于是，住院治疗。说是住院，其实是晚上没有住在医院里，每天做好检查挂好盐水就回家，第二天早上再到医院。这已经第三天了，姐姐也是刚刚知道。

第二天早上，等我想到要给老爸打个电话，已经是两节课后了。电话才接通，老爸就说：咋话啦？我说：也没时间陪你，慰问一下。眼睛怎么样……我还没说完，电话那头，老爸一边哈哈大笑着一边说：“一眼事体也没，医生吓吓人的。”

“你这几天午饭哪吃的？”

“吃快餐。”

“中午我陪你吃饭吧？”

“不用不用，你自己忙好了，我还能到处走走，顺便去看看你外婆。”这口气，轻巧得像是上市区来玩的。搁下电话，心里有点难过。说是陪他吃午饭，其实，我

恐怕连陪他吃午饭的时间都紧巴巴。11点20下班，还要值周，至少到11点45，再碰头该12点了，12点50又要赶来准备上课，这饭能好好吃吗？而老爸是习惯11点吃午饭的，因为他经常不吃早饭，午饭就赶早不赶迟。我的电话简直就是虚情假意。

那天吃过午饭，我坐在办公室里，想象着我爸一个人挂好盐水，出了医院大门，吃了快餐，东游西逛。他的头发有点花白，步子还算矫健，心情也还可以。他一路从中医院逛到人民医院，还买了很多好吃的。他带着那些零食，乘上人民医院大大的电梯，去看望他住院已久的丈母娘——我的外婆。他总是带着点小幽默，时常把老人家逗得很开心。外婆偶尔和妈妈斗嘴，总把“正是女婿好类”挂在嘴边。看望了丈母娘后，一天的行程就结束了，老爸乘上32路公交车回家去。

想到这里，我忍不住笑了，却又突然难过起来。

周五打电话时已经10点出头了。先是打给老妈，她说去人民医院看望了外婆，正在回去的公交车上，说老爸一早自己去中医院了，每次都是一个人去的，说

不用陪。再给老爸打一个，老爸在那头略显不耐烦地说，我出院了，早就回来了，现在烧饭了。

原来，这一天，老两口兵分两路，各去了一个医院。整整一星期，老爸就这样一个人解决了从住院到出院的所有事项。

周六回老家，老爸坐在他的太师椅上看电视，我问受伤的是哪只眼睛。他指了指右眼，我才凑近，他摆摆手说：早没事了，看不出来的。

这个老爸，近七十岁的人了，真是“年轻”得不靠谱。我们姐妹俩似乎从来也没想到过他已经是个需要照顾的人，他应该更没有产生过需要别人照顾的想法。因为在家里，到现在为止，有任何事情都是他出场。村子里，亲戚间，有了大事情都喜欢和他商量，婚丧喜事做个总管之类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了。

年轻的时候，也不见得老爸特别勤快，就像妈妈说的，家里不干家务，农活也只种稻，不搞私有田。我们小时候吃到的那些黄豆啦、芋艿啦、番薯啦，大多都是爷爷种的。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也许就是爷爷老了干不动了后吧，爸爸成了爷爷。种菜、种瓜、种果，还种花。四季的青菜、倭瓜、胡萝卜、青瓜、玉米，是他的杰作；满院的蔷薇、凌霄、

大丽菊、芦荟、蜀葵，是他的骄傲。每次回老家，院子里都会有惊喜，这个开花了，那个结果了，有好吃的，有好玩的，几个小家伙把外公崇拜得五体投地。女儿还因此写过两篇得意之作，分别是《外公的花园》《外公的果园》，事实上她外公只有一个园子，种了很多东西倒是事实。

家里开了20多年的家庭工厂，以前老爸只负责业务和送货。邻居当农民的大伯们都羡慕我爸，他们都要向地里讨生活。见我爸经常端个茶壶聊天，直对我爸说：你福气最好，天天正月初一。老爸听了不无得意，回家转述给我们听，我们忍不住哈哈大笑。自从老妈身体不太好，被老爸宣告永久性退休。然后，他里里外外事无巨细样样都承担起来，这次眼睛受伤就是因为干活发生的意外。他用铁砂轮在磨产品的时候，被扬起的尘屑刮到了眼睛，说起来真是不幸中的万幸。

这几天，想起老爸住院的事，心里就有点后怕。老爸，您是家里的一棵大树，树下是一大波乘凉的人，倚着的、靠着的、望着的，都不能接受您有任何的闪失。是不是咱也该把退休的事儿提到议程上来，至少不再干那些带有危险性的工作吧？

给自己一个理由

□裘七曜

办公室有一位同事，她的桌面总是一尘不染清清爽爽，她工作起来的时候专注神速。但她，5点以后从不加班，我问为什么，她说不划算。更好玩的是每次她家人打电话过来她总是冲着我们摆摆手“嘘”着，她说，她不想让家里人知道自己找的工作要加班。后来，她走了，她觉得不划算。

又想起了自己的女儿，毕业前夕移动公司答应分她到宁波，我和妻都觉得不错，可她不知是那门子的歪理，说移动已经在走下坡了，不咋地。欣欣然跑到GSK(英国最大制药公司)中国分公司去实习，还说实习生工资就有5200元多，以后转正有1万多元，一副天上掉馅饼的模样儿。3个月，她说不想干了。我问为什么啊，她说不能留在大城市，要分下去的。这一点，我有点偷乐，我说好啊，回宁波。月是故乡圆，人是故乡亲。

回家仅住了一晚，她又偷溜着去杭州了。本来，一家上市企业的实验室已经答应要她了，而且里面全是硕博以上的工作人员。别人要她，因为觉得她是985排名十左右的名校毕业生，而实验室主任又是校友。

可她一歪想，觉得实验室是“清水衙门”……我要买车买房，你们给不了我“支点”，我要靠自己撬动“地球”。偏巧，一家互联网公司瞧上了她这个七十二变的“孙悟空”。

每次，我打电话过去，她说忙，加班。有时候，夜十点了，还在加

班。我叹息了一下，怔怔地发会儿呆。我不知道说什么好，只是想起了一位名人父亲的话：孩子，不管你做什么事，只要是正事，我都支持。

而小女儿，则是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，麋鹿兴于左而目不瞬。每次校车7:10来接，她一定要熬到7:08才出门。司机喇叭声声不断，她拖着书包袋咋啦咋啦悠悠着。她是女皇，我和妻是太监，皇帝不急太监急。我俩猴急乱跳催她快点快点，再不快点车子要走了。她淡淡地看了你一眼，还停下来，不是还有2分钟嘛。司机说，天下有如此慢性子的人，真是不可思议。同时又倔强得很，犯了错，估计打她半死也不会认错，噘着嘴能跟你熬上三天三夜。有时候真没辙了只能哭笑不得地偃旗息鼓，把她往电瓶车上一丢，一声不吭地沿着花枝乱颤的沿海小径狂飞，直至她低眉含笑色飞舞。这种孩子，在学习上耍翘楚好像有点难度，每次考试成绩出来了：好，不喜形于色；差，不唉声叹气。不问不讲宠辱不惊淡然处之。妻有点急，奚落我没教好。我说，儿孙自有儿孙的福，顺其自然，管多了，心累。

其实，我们都不知道明天怎么样，杞人忧忧天，我偶尔也忧天。只是，轻回眸，又想起了父亲的一句话：人生是无根草，就那么回事，把子女养大了，就算完成了任务。也想起了不知是谁说的一句话：人生没有意义，但我们尽量使自己活得有意义。

所以，我们均应该给自己一个理由，微笑着，不为明天担忧。

又到重阳菊飘香

□钱艳艳

周末闲逛公园，发现有好多菊开了，才惊觉已然深秋。在瑟瑟的秋风中，飘飞过几片枯叶，显得秋意更浓。而与此相对的却是形态各异的菊花却正开得袅袅亭亭。

那白的欺霜傲雪恍若凌波仙子；粉的花瓣儿抱着团似婴孩粉嘟嘟的圆圆脸颊；红的似初升的旭日；黄的金灿灿的，招人喜爱；也有那初看似平淡无奇，细品却飘着淡淡馨香的小雏菊。一簇簇、一株株、一盆盆、一堆堆、一丛丛……都以各自欢喜的姿态竞相怒放着！

想起唐代诗人元稹的诗：“不是花中偏爱菊，此花开尽更无花。”是啊，春的生机，夏的茂盛。而人生的深秋，本来也如那凋零的叶儿，即将随秋风逝去，却偏有这不甘心的秋菊想要去奋力一搏，不为争春，不为斗艳，只是为了让生命的状态更自在、丰盈。

李清照在《多丽·咏白菊》里赞叹，纵然夜来无情风雨，揉损琼肌，却仍然：“也不似、贵妃醉脸，也不似、孙寿愁眉。韩令偷香，徐娘傅粉，莫将比拟未新奇。”却应是“细看取、屈平陶令，风韵正相宜。微风起，清芬蕴藉，不减酴醾”。不论是“朝饮木兰之坠露，夕餐秋菊之落英”的屈子，还是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

见南山”的五柳先生。爱的不都是菊之清芬，恰似一种自在丰盈的心境！

一生爱菊的李清照曾自喻：“人比黄花瘦。”就是这个瘦得堪比黄花的李清照，这个曾沉浸在爱情里，赌书消得泼茶香，才华横溢的李清照，在经历国破家亡，颠沛流离之后在人生之秋仍有“欲将血泪寄山河，去洒东山一抔土”的豪情。在丈夫赵明诚去世多年后，用自己的余生来捍卫两人的心血结晶《金石录》，晚年仍写出了不少高质量的词作。

听说一些较早进入老龄化社会的发达国家之老人，会选择在退休之后自主创业，以充实自己。在广场上跳舞的大妈们，欢快得比年轻人更有活力，更甚者将广场舞跳出了国门。现在也有不少老年大学，年轻时候没时间、没机会去从事的爱好，也可以趁此时机尽情去体验，如此种种。我想这些都是老年人依自己的心意而选择的一种生活状态。这不也正是一种“泽畔东篱”的大隐于市吗？

这些已至人生之秋的人儿，不正像这一朵朵菊花一样，以相似的心境，不同的状态多姿多彩地绽放着吗？这样的秋天，这样的重阳，被点缀得真美！



层林尽染秋色浓

新华社发

童年的那些书

□半克

童年有很多事都忘记了，惟有童年读过的书却总不能忘记。

我记得童年买的第一本书是《雁翎队》。那天，我陪妈妈去粮店买钢丝面。这种面是用杂交高粱面做的，很硬，长长的像钢丝一样盘在一起。

买完面，又去了供销社。那时的供销社也就是有三间房子大，里面也就是一些普通的日常用品。最奢侈的东西就是手表和挂钟。

挂钟挂在东面的墙壁上，“嘀哒嘀哒”地神气地走着，母亲在挑选日用品时，我就站在钟表柜台前看那些表。玻璃柜子里是手表。

那时手表120元一块，村里有手表的人最多也就是一二个，但很多人都会在手腕上画一只，表壳表链，画得特别仔细。我也曾多次画过。

紧挨手表柜台的是图书，很

小的一个柜子，里面放有的图书不会超过20本。其中有一本叫《雁翎队》，封面是一个头戴毛巾的人正在划船，船头上还有一个人，手持二十响的驳盒枪。

在来供销社的前天晚上，因才看了电影《平原作战》，李向阳手里就有一把这样的枪。我记得那个老鬼子举着战刀向前一挥，仁丹胡下那张嘴都张圆了，特气急败坏地喊道：“抓住李向阳。”

也许是因为那把枪和李向阳手中的那把一模一样，我就非要买那本书。那本书2角7分钱，母亲说什么也不给买。当时快过年了，新衣服我都穿上了，母亲拉着我的手就向外拽我，我拖着不走，母亲对着售货员也不好打我，只好哄我，我也不听，后来竟躺在地上哭起来，边哭边打滚，把一身新衣服全弄脏了。母亲没办法，只好给我买下那本书。

回到家天已经很黑了，吃过晚饭，我就在油灯下看那本书，后来母

亲催我睡觉，嫌点灯看书耗油。说有个古人看书，用萤火虫照明，还有个人凿壁偷光，就是把对方的墙壁凿个洞，让对方屋内的光照过来。

萤火虫我捉过，把它放在透明的玻璃瓶里，晚上取出来，别说看书了，没有一个发光的。凿对方的墙壁我也试过，墙壁是砖的，很不好凿，我一手拿一根铁钎，一手拿锤子，凿了半天也没敲下一块砖，何况墙壁的那面还是墙壁。后来，我还专门跑到邻居家，发现他家和我家相邻这间屋根本就不住人，更别说点灯了。

那时农村也有收废品的，主要收铁和铜。废铁3分钱一斤，铜8分。那时废铁不好找，铜却很多。我家的洗脸盆是铜的，水瓢也是铜的，还有衣橱上的拉手，也都是铜的。更多的是铜钱，家家户户都有。记得有一天铜盆坏了，我就拿出去卖了，卖了钱姥姥说归你了。这是我第一次有了自己的钱，后来

我又卖了一堆铜钱，大约不到一元吧，我就拿上这钱走着去了8里地之外的另一个供销社，买回来第一部长篇小说《碧空雄鹰》，是描写我国空军的故事。我只记得买过以上这两部文学书籍，后来虽然也看过《金光大道》《艳阳天》，但不知道是买的还是借的了。

那些年买得最多的是连环画，1999年7月，我知道上海有个朋友喜欢收藏这些，就一次全送给了他。2003年他移居澳洲，据说还把这些收藏在当地华人圈中展出过。

我不知道当地的华人是如何看这些连环画的，是不是有人也会问一句，当年看这些书的是个什么样的人呢？

重阳情思

□于佳琪

当秋风带着九月九日那页日历在岁月的枝头飘落

那些从陶渊明的田园里走出来的菊花

迷醉了重阳佳节

在层林尽染的秋色里登高远望

我的思绪烧红了故乡枝头那片枫叶

在秋虫的歌声里

在故乡高粱与稻谷的合唱中

在重阳节的祝福里

祝福天下所有的老人岁岁安康

那些已经列队南飞的候鸟

是季节的信使

在往来的日子里邮寄美好时光

多想回到过去的日子里

重温昨日亲情

九九重阳泪水早已盈眶

相思的那轮明月

又悄悄地回到了故乡

红叶的寄语

是不变的衷肠

九月九日喜看金秋撩人的金黄

微薄的风霜在初冬里似有万语千言

在金黄的九月里登高放眼天下

金灿灿的秋园金英怒放

恰似我的年轮被金菊染黄

看枝叶寥寥寒蝉悠哉花间

听秋风低吟长空雁叫悠长

多想在这九九重阳节里

屈指行程再续往日辉煌

故土千里愿今夕同入梦